

專案質詢

8-2-8-081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根據內政部最新統計，目前在台灣之新住民人口數已突破 46 萬人，成為台灣的第五大族群。新住民人數的快速成長已蔚為閩南、客家、外省及原住民之外的「第五大族群」，台灣亦逐漸邁入多元文化的「五族共和」社會。因此，如何處理多元族群關係，已成為必須積極處理的問題。此外新住民普遍面臨語言學習、文化差異及生活適應問題，其子女亦面臨學習、親子關係及母語傳承等問題，若無適當的照顧與輔導，可能影響我國人力素質，造成國家未來的競爭力下降。為此本席建請政府儘速研議辦法關於 1. 教保服務人員進修研習之授權規定 2. 新住民得以附讀之方式受國民教育 3. 對一方為新住民之夫妻，提供六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 4. 鼓勵民間非營利機構、組織及團體辦理家庭教育課程，並訂定認證基準。期能幫助新住民家庭解決問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將來台的外籍配偶、大陸配偶，包含歸化取得身分證者均統稱為「新住民」。
- 二、臺灣自古以來就是一個移民社會，在過去數百年間，有許多批移民陸續來臺，近數十年中，最大一次移民是在民國 38 年政府遷臺時，人數約 200 萬人；最近 20 年，許多來自東南亞、大陸的新住民配偶則逐漸成為臺灣社會的重要一環，使臺灣的社會更加多元化。
- 三、新住民家庭許多為社經背景及經濟環境較不利之家庭，其子女的學習表現，可能因此產生影響，甚至將衝擊國家未來的競爭力。